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2014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向刘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04号）文件，相关公告于2014年10月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日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2014年10月16日，本次交易标的游久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久时代”）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游久时代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7014710373）。变更后，公司为游久时代的唯一股东，游久时代成为公司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二、后续事项

公司向刘亮、代琳和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发行85,639,603

股、77,483,451 股和 20,677,570 股人民币普通股尚未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同时，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1,900,31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目前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正在进行中。

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同时还需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待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17 日